

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公費學生應完成之培育條件

110 年 9 月 8 日「110 學年度第 1 次師資培育委員會」通過

112 年 3 月 24 日「111 學年度第 2 次師資培育委員會」通過

112 年 9 月 7 日「112 學年度第 1 次師資培育委員會」通過

為使本校公費生了解受領公費期間應完成條件，爰彙整教育部法規及會議紀錄、縣市政府及學校相關規定，俾利公費生遵循，以期能公費生順利分發。

旨揭應完成條件係彙整「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」、「教育部各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輔導方案」、「教育部研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方式與名額提報會議」、「教育部研商公費合格教師分發作業原則及作業流程會議」、「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」及「縣市政府指定培育條件」。

未完成「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」規定條件者，喪失公費分發權利；其餘條件未完成者，將送師資培育委員會審議續領資格。

本規定經師資培育委員會議通過後報請校長核定公告後實施。

一、每學期應完成之培育條件：

| 項次 | 培育條件之相關規定 | 規定來源出處 | 備註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每學期修習教育專業課程或專門課程學分數至少二學分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| 1.「教育專業課程」係指師資職前教育課程 2.「專門課程」係指縣市政府指定專長課程、加註專長課程等 |
| 2 | 每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，需達班級排名前百分之三十。但成績達八十分以上，不在此限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| 1.連續 2 學期未達標準，喪失分發權利 2.離島地區及原住民公費生之第一學年成績不適用之，第二學年起之每學期學業總平均成績，需班級排名前百分四十或成績達七十五分以上 |
| 3 | 未有申誡處分三次以上或記過以上處分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| |
| 4 | 每學期操行成績須八十分以上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|
| 5 | 每學期至少一次與導師進行輔導座談並完成輔導紀錄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 | |

| | | | |
|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|
| | | 輔導計畫 | |
| 6 | 每學期結束(即每年 1 月及 7 月底前)繳交學期檢核表、輔導紀錄、時數證明、檢定證明、學業成績(含班排名)及操行成績，以利審查公費續領資格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由系所先行檢核，師培中心複核 |

二、每學年應完成之培育條件：

| 項次 | 培育條件之相關規定 | 規定來源出處 | 備註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1 | 每學年義務輔導學習弱勢、經濟弱勢或區域弱勢學生，需達七十二小時(建議每學期 36 小時)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| 必須包含至少 10 小時至中小學實地服務 |
| 2 | 每學年至少完成一次能力檢定，且檢定種類不得重複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1.公費生公告錄取後，所通過之檢定，始能採計 2.必須通過師資生數位教學檢定 |

三、畢業前應完成之培育條件：

| 項次 | 培育條件之相關規定 | 規定來源出處 | 備註 |
|----|---|---|----|
| 1 | 公費生培育時間至少二年(四學期)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5 條 | |
| 2 | 畢業應符合中央、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指定公費生須具備之教育專業知能需求及培育條件，包含：第二專長、加註專長、學科知能評量精熟、特教或輔導知能等。 | 1.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2.縣市政府指定培育條件 | |
| 3 | 畢業前通過教學演示檢定。 |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| |
| 4 | 畢業前達成英檢規定門檻： 1.有加註英語專長、英語教學專長、雙語教學次專長公費生：應達 B2 級以上(聽說讀寫 4 項成績皆須具備)。 2.離島地區及原住民公費生：需達 A2 | 1.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 8 條 2.縣市政府指定培育條件 | |

| | | | |
|----|--|--|---|
| | 級以上。 3.一般公費生：依據甄選簡章與行政契約書之規定辦理，需達 B1 級以上或 B2 級以上(聽說讀寫 4 項成績皆須具備)。 | | |
| 5 | 依取得師資生資格之修習學年度課程架構表修課，並於畢業前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習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「跨領域課程理論與實務」課程除 108 學年度起取得國小師資生資格者為必修外，其他學程或學年度公費生建議修習，以符應 12 年國教課程教學 |
| 6 | 修習教學實習課程者，成績應達八十分以上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有教師證者除外 |
| 7 | 受領公費期間應參與三十六小時以上教學實務研習活動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1.校內外辦理之教學專業成長相關研習、工作坊皆可 2.必須參加至少一場科技相關研習 |
| 8 | 畢業前提交一份課程教學專題研究報告。 |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生培育及輔導計畫 | 可與課堂報告結合，例如以「班級經營」為主題，蒐集參考文獻並撰寫心得 |
| 9 | 依據行政契約之規定，於畢業前完成學科知能評量，成績達精熟級或基礎級。 | 縣市政府指定培育條件 | 幼教類科、中等類科公費生除外 |
| 10 | 畢業前取得分科學習扶助(補救教學)18 小時研習證明。 | 1.教育部研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方式與名額提報會議 2.教育部各學年度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輔導方案 | 幼教類科公費生除外 |
| 11 | 培育條件有 包班知能/能力 者，須完成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「專門課程」 | 1.教育部各學年度師資培 | 僅限國小類科公費生 |

| | | | |
|--|--|---|--|
| | <p>及「教育實踐課程」等兩類課程之國語、數學、自然及社會等4領域，共8門課程修習。</p> <p>(107學年度(含)以前取得師資生資格者則為「教學基本學科」及「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課程」等兩類課程)</p> | <p>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輔導方案</p> <p>2.教育部研商師資培育公費生培育方式與名額提報會議</p> | |
|--|--|---|--|

四、特殊身份公費生之相關規定：

| 適用之身份對象 | 培育條件之相關規定 | 規定來源出處 | 備註 |
|---|---|--|---|
| <p>110學年度起，大學四年級以上師資生(含碩士生及已具教師證書者)甄選成為公費生及因校內學位變動致公費生資格移轉者(如從大學部帶至研究所)</p> | <p>修習教育專業或專門課程平均每學期以至少6學分為計算，即最低應修習學分數24學分，且不得抵免或重複修習相同課程。但得於受領期間規劃調配每學期之修習學分數，惟每學期至少仍須2學分。</p> | <p>教育部研商公費合格教師分發作業原則及作業流程會議</p> | <p>1.若公費生輔導計畫另有規定者，依輔導計畫執行。</p> <p>2.「教育專業課程」係指師資職前教育課程。</p> <p>3.「專門課程」係指縣市政府指定專長課程、加註專長課程等。</p> |
| <p>原住民公費生</p> | <p>1. 畢業前於部落服務實習達八週。</p> <p>2. 108學年度(含)以前受領公費之原住民公費生需於畢業前取得<u>中級</u>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證明書；109學年度起取得公費生資格者需於畢業前取得<u>中高級以上</u>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證明書。</p> <p>3. 108學年度(含)以前受領公費之原住民公費生需於畢業前修畢原住民族文化、語言及教育相關課程取得公費生資格者應修<u>十</u>學分；109學年度起取得公費生資格者應修<u>二</u></p> | <p>1. 師資培育公費助學金及分發服務辦法第8條</p> <p>2. 國立臺南大學公費原住民族教育師資培育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</p> | |

| | | | |
|--|--|--|--|
| | <p>士學分。</p> <p>4. 110 學年度起取得公費生資格者應修畢原住民族之民族教育次專長課程。</p> | | |
|--|--|--|--|

※注意事項：

碩博士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、加註專長專門課程與系所專業/專門課程及格分數，依國立臺南大學學則第 56 條：「研究生得依其個人之需要，申請至師資培育中心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其成績不列入研究所學期成績及畢業成績之計算，但其成績達六十分者得申請發給學分證明。」及第 59 條「修讀碩、博士學位學生各學科成績以一百分為滿分，七十分為及格」規定辦理，即碩博士生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及格分數為 60 分，惟修習加註專長專門課程與系所專業/專門課程及格分數仍為 70 分。

國立臺南大學師資培育中心工作坊與檢定規劃表

| 序號 | 活動類別 | 活動性質 | 活動名稱 |
|----|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 | 各領域教學增能 | 工作坊 | 國語文教學實務工作坊 |
| 2 | | | 數學教學實務工作坊 |
| 3 | | | 自然教學實務能力工作坊 |
| 4 | | | 閩南語教學實務能力工作坊 |
| 5 | | 檢定 | 國語文教學演示檢定 |
| 6 | | | 數學教學演示檢定 |
| 7 | | | 自然教學演示檢定 |
| 8 | | | 閩南語教學演示檢定 |
| 9 | | 研習 | 【國語】學科知能評量輔導增能研習 |
| 10 | | | 【自然】學科知能評量輔導增能研習 |
| 11 | | | 【社會】學科知能評量輔導增能研習 |
| 12 | | | 【數學】學科知能評量輔導增能研習 |
| 13 | | 評量 | 國語學科知能輔導增能評量 |
| 14 | | | 自然學科知能輔導增能評量 |
| 15 | | | 社會學科知能輔導增能評量 |
| 16 | | | 數學學科知能輔導增能評量 |
| 17 | 數位科技融入教學增能 | 工作坊 | 數位教學實務能力工作坊 |
| 18 | | | 各類型數位科技資訊工作坊(每學期辦理一類) |
| 19 | | 檢定 | 師資生數位教學能力檢測 |
| 20 | | | 數位教學實務能力檢定 |
| 21 | | | 數位科技資訊檢定 |
| 22 | 教檢與教甄增能 | 工作坊 | 板書工作坊 |
| 23 | | 研習 | 教師資格考試衝刺班 |
| 24 | | 檢定 | 板書檢定 |
| 25 | 雙語領域增能 | 社群討論 | 雙語課輔暨成長社群 |
| 26 | | 工作坊 | 雙語教學系列工作坊(每學期辦理6場次) |
| 27 | | 檢定 | 雙語教學實務檢定 |
| 28 | 跨領域教學增能 | 研習 | 班級經營與教學實務知能研習 |
| 29 | | 檢定 | 班級教學實務能力檢定 |
| 30 | | 營隊 | 偏鄉營隊 |